

附表

省民委政府信息公开基本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 时限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公开	依申请公开
1	机构信息	基本信息	云南省民族事务委员会 网址： http://mz.yn.gov.cn/ 微信公众号：云南民族宗教 值班电话：0871-65323684 传真：0871-65311487 邮箱：ynmzzj@126.com 办公时间：8:00 - 12:00 14:00-18:00 地址：昆明市环城西路170号云南民族大厦6楼-9楼 邮编：650118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保持长期公开（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政府网站	√		√	

2		领导信息	李正洪 党组成员、副主任、 省民族工作队队长 熊国才 党组成员、副主任，兼任机关 党委书记 李晓燕 党组成员、副主任 杨建勋 党组成员、保留副厅长级待遇 丹 业 一级巡视员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保持长期公开（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政府网站	√		√	
3		内设机构	办公室 协调推进处 研究室 政策法规处 民族团结促进处 共同发展处处 示范创建处 文化宣传处 教育处 财务处 机关党委（人事处） 民族工作队 离退休人员办公室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保持长期公开（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政府网站	√		√	

4		委属单位	云南省民族事务委员会机关服务中心 云南省民族事务委员会信息中心 云南省少数民族语文指导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云南省少数民族古籍整理出版规划办公室 云南民族博物馆 《今日民族》杂志社 云南民族出版社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保持长期公开(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政府网站	√		√	
5	特定事项	政府信息公开目录	省民委政府信息公开目录采用文件类别进行分类,将公开的政府文件分为 8 个类别,即:政策法规、公示公告、财务信息、人事任免、规划计划、招录信息、行政许可、其他文件。在各类别下分别显示相关的信息条目,公众可按照省民委《政府信息公开指南》介绍的检索方法进行查阅、获取相关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保持长期公开(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政府网站	√		√	
6		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每年 1 月发布。在类别下分别显示相关的信息条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保持长期公开(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政府网站	√		√	

7	人事管理	干部任免	及时发布干部任免信息。在类别下分别显示相关的信息条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保持长期公开(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政府网站	√		√	
8		招考遴选	在公示公告栏目及时发布招聘信息,显示相关的信息条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保持长期公开(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政府网站 ☒ 政务新媒体	√		√	
9	政策法规	由本部门起草的地方性法规和地方政府规章	及时发布本部门起草的地方性法规和相关规定,及时发布,并显示相关的信息条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保持长期公开(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政府网站	√		√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	■ 政府网站	√		√	

		本部门政策文件	本部门制定起草的政策文件及时发布,并显示相关的信息条目。	公开条例》	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保持长期公开(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1		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信息	在通知公告发布。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保持长期公开(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政府网站	√		√	
12		重大政策文件解读	政策解读栏目及时发布,并显示相关的信息条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保持长期公开(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政府网站 ☑ 政务新媒体 ☑ 政府公报 ☑ 发布会/听证会	√		√	
13	决策公开	重大决策预公开	公示公告栏目及时发布相关国家重大决策,和涉民族的相关事宜的公开,并显示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保持	■ 政府网站 ☑ 政务新媒体 ☑ 政府公报 ☑ 发布会/听证会	√		√	

			相关的信息条目。		长期公开 (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4		重要会议	公示公告栏目及时发布委务会会议纪要,并显示相关的信息条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保持长期公开 (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政府网站	√		√
15		决策议定事项	相关的决策、如表彰、评审等的决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保持长期公开 (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政府网站	√		√

16	执行公开	重点改革任务等的进展情况	公示公告栏目及时发布涉民族相关改革的推进情况，并显示相关的信息条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保持长期公开（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政府网站	√		√	
17		重大决策实施情况	公示公告栏目及时发布涉民族相关重大决策，并显示相关的信息条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保持长期公开（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政府网站	√		√	
18		督查和审计发现问题及整改落实情况	每年及时发布督查和审计发现问题及整改落实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保持长期公开（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政府网站	√		√	
19		问责情况	根据情况适时增减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20个	■ 政府网站	√		√	

					工作日内公开,保持长期公开(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0	管理公开	权责清单	行政许可 行政处罚 行政强制 行政征收 行政给付 行政检查 行政确认 行政奖励 行政裁决 其他权力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保持长期公开(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政府网站	√		√	
21		行政处罚、行政强制	对违反规定,未经审定使用或者不规范使用少数民族语言文字的单位和个人的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保持长期公开(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政府网站	√		√	
22		办事指南	个人办事: 使用少数民族语言文字的审定 法人办事: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保持	■ 政府网站	√		√	

					长期公开 (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3		办事纪律和 监督管理	在办事流程公开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保持长期公开 (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政府网站	√	√	
24	结果公开	“双随机一公开”情况	及时在行政执法栏目发布检查的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保持长期公开 (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政府网站	√	√	
25		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情况	及时发布在政策解读栏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保持长期公开 (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政府网站	√	√	

					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6	结果公开	发展规划、政府工作报告、政府决定事项落实情况	及时发布在政策解读栏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保持长期公开（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政府网站	√		√	
27		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办理情况	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工作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保持长期公开（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政府网站	√		√	
28		...								
29		规划计划	省民委无具体任务分工							
30	重点领域及职责业务信息	财政资金	省民委无具体任务分工							
31		公共资源配置与管理	省民委无具体任务分工							
32		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	省民委无具体任务分工							

33		社会公益事业建设	省民委无具体任务分工							
34		其他职责业务	省民委无具体任务分工							
35	政民互动	回应关切	在规定时限内完成相关网民的投诉意见和建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保持长期公开(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政府网站	√		√	
36		公众参与	设置政务服务滚动栏目(如互联网+督查、办事通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保持长期公开(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	
37		咨询、投诉、举报、建议	投诉建议信箱邮件投递地址: ynmzzj@126.com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保持长期公开(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政府网站	√		√	

				有规定的， 从其规定)					
38		新闻发布会	及时更新省政府网站上的新闻发布的内容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保持长期公开（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政府网站 ☒ 政务新媒体 ☒ 发布会/听证会	√		√
39	...	...							